附件1

**岗位职责及任职条件**

**一、研究院主要负责人（院长、副院长）**

**（一）岗位职责：**

1、负责研究院的筹建工作，全面负责研究院的各项工作。

2、负责组织设立研究院组织机构，制定研究院的各项规章和制度。

3、负责研究院人才引进、培养和人才梯队建设工作。

4、负责组织制定研究院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目标，并推动实施战略规划、实现发展目标。

5、负责拓展与国际知名科研机构、企业的合作，引进并转化相关领域技术成果；组织开展与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等外部单位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开展与集团公司相关所属企业的交流与合作。

6、负责组织国家科技项目、专项资金、研发平台、高新技术企业等申报和管理工作。

7、完成集团公司安排的各项工作。

**（二）任职条件：**

1、40岁以上，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化工石化、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环保相关专业背景，条件优秀者可放宽学历和职称要求。

2、具有10年以上相关领域大型企业研究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单位的管理工作经验，有3年以上相关研究机构主要负责人或管理层工作经历，条件优秀者可适当放宽要求。

3、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和事业心,具有较强的领导决策、组织协调、监督控制、团队管理能力，具有较强的统筹规划和分析判断能力。

4、能够引入具有一定基础的研发课题或研发成果、技术渠道、团队资源的应聘者优先考虑；在化工石化、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环保等行业有国际、政府、行业、社会等合作资源的应聘者优先考虑；担任过国内外知名企业科研高层管理人员、国内外知名科研机构或高等院校科研高层管理人员的应聘者优先考虑。

**二、研发主要负责人**

**（一）岗位职责：**

1、负责跟踪和研究相关领域国内外科技和产业政策，把握发展动态，研判行业发展趋势，为研究院技术创新发展方向提供建议和咨询。

2、负责研究院相关领域科技情报收集和分析工作，深入开展市场需求调研、用户需求挖掘、技术发展研究等工作。

3、负责研究确定研究院具体研究方向和课题，根据课题需求搭建研究平台，组建研发团队。

4、负责领导研发团队组织实施研发课题和关键技术难题攻关，推动相关技术成果转化应用。

5、负责研究院关键技术引进相关工作。

6、负责为研究院重大科研项目的立项评审、重大技术方案论证等重大事项决策提供技术咨询和建议。

7、负责研究院相关领域的技术交流工作。

8、负责研究相关课题的科研项目申报、科技奖励申报、专利申请、标准编制等工作。

9、完成集团公司和研究院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任职条件：**

1、35岁以上，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化工石化、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环保相关专业背景，条件优秀者可放宽学历和职称要求。

2、具有全球化视野、对先进技术与市场保持高敏锐度，能够为研究院和集团公司的技术发展战略、产品布局提供建议。

3、具有10年及以上相关领域技术研发工作经验，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省部级以上研发课题，条件优秀者可适当放宽要求,管理过50人以上的技术团队和有大型研发项目管理经验的应聘者优先考虑。

4、在相关领域有丰富研发经验和资深学术背景，在相关行业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近五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本专业较高水平SCI 收录期刊上发表过3 篇以上学术论文, 条件优秀者可适当放宽要求。

5、能够引入具有一定基础的研发课题或成果、技术渠道、团队资源的应聘者优先考虑；两院院士和国家千人计划人员等高层次人才优先考虑;有相关领域国内外知名企业研发工作经验的应聘者优先考虑；有国内外知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单位产业化技术研发经验的应聘者优先考虑；承担过国家级科研专项、获得过国家科技奖励、担任过国家级研发平台学术带头人的应聘者优先考虑。